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李佩真
電話：04-37061538
電子信箱：e-p221@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38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五（A09030000E_1156003828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115年度心聚點紓壓講座服務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署115年8月27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2866號函（諒達）辦理。

二、旨案係由專業心理師入校帶領教師體驗紓壓活動，以增進教師對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服務資源使用與心理健康概念之認識。

三、115年度第五階段申請時段：即日起至115年12月11日（星期五），可申請活動辦理區間為115年12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

四、申請方式：由各校人事室於正式活動辦理日2週前，填寫申請表單向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申請，各校每年度以1場為原則，申請流程詳見實施計畫。

五、檢附心聚點紓壓講座服務實施計畫（含申請文件及宣傳海報）1份。

國立頭城家商　115/11/17
1150008469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17 16:06:45

裝

訂

線